**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人民政府**

**2020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人民政府是基层乡镇级政权机构，下辖2个社区6个居民小组和10个村委会98个村小组，38096人，其中流动人口13330人。主要职能是：坚持镇乡街道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和谐的基本职能；主动适应经济社会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新期待，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党在农村的执政根基，做好公共服务、公共管理、公共安全工作，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公共环境。

（二）机构设置

 2020年度，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人民政府设内设机构10个，分别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财政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镇乡人民代表大会办公室；事业单位7个，分别是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农业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水利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文化服务中心、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退役军人服务站、重庆市开州区高桥镇人居环境服务中心。

（三）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无下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20年度我镇财政收入总计2341.25万元，支出总计2341.25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6.1万元、增长37.3%，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合计增加550.42万元，主要包括农村公路及基础设施建设、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基层政权建设支出等；人员经费收支合计增加85.68万元，主要原因是综合目标绩效考核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人员调动导致的工资福利待遇、商品服务支出及养老保险等经费的增加。

2.收入情况。2020年，我镇财政总收入完成2341.25万元（其中公共预算收入2310.65万元、政府基金收入30.6万元），分项是：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535.06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775.5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30.6万元，上年结余2万元，超出年初预算1572.21万元48.91%，主要原因是经济持续发展，专项追加年初无预算的项目资金以及公务员目标奖和事业超额绩效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等。

3.支出情况。2020年，我镇财政总支出完成2341.2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36.1万元、增长37.3%，主要原因是经济持续发展，专项追加年初无预算的项目资金以及公务员目标奖和事业超额绩效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等。其中：基本支出1678.23万元，占71.68%；项目支出663.02万元，占28.32%。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341.25万元。与2019年相比， 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36.1万元、增长37.3%。主要原因是经济持续发展，专项追加年初无预算的项目资金以及公务员目标奖和事业超额绩效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10.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21.03万元，增长36.7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38.44万元，增长46.97%。主要原因是经济持续发展，专项追加年初无预算的项目资金以及公务员目标奖和事业超额绩效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等。

2．支出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10.6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621.03万元，增长36.7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38.44万元，增长46.97%。主要原因是经济持续发展，专项追加年初无预算的项目资金以及公务员目标奖和事业超额绩效的增长，村社区干部误工收入增加等。

3.比较情况。本部门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50.12万元，占32.4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86.11万元，增长33%，主要原因一是追加基层政权建设项目资金；二是机关年终目标奖的增长及人员经费因机构改革调动的增长。

（2）国防征兵支出2.4万元，占0.1%，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用于开展征兵工作相关经费。

（3）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2.4万元，占0.54%，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54万元，下降4.17%，主要原因是压减一般性办公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79.28万元，占16.4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78.93万元，增长26.28%，主要原因一是机构改革追加退役军人事务站人员公用经费；二是人员社保经费的增长；三是村社区干部误工增长等。

（5）医疗卫生支出68.06万元，占2.9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23万元，增长10.08%，主要原因是新冠疫情追加公共卫生安全经费。

（6）节能环保支出79.88万元，占3.4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4.64万元，增长22.45%，主要原因是追加水污染防治项目资金。

（7）农林水事务支出767.53万元，占33.2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54.64万元，增长49.65%，主要原因是追加农村公路及基础设施项目资金。

（8）住房保障支出57.25万元，占2.48%，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72万元，增长8.99%，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公积金调标。

（9）交通运输支出126.22万元，占5.4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6.2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追加交通项目资金。

（1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67.5万元；占2.92%；较年初预算数增加67.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追加中央应急救灾及倒房重建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678.2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354.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9.12万元，增长7.89%，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94.5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增加4.59万元。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健康休养费等。公用经费323.3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22.08万元，降低6.39%，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22.08万元。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0.00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00万元。本年收入30.6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6.43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是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5.33万元，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减少20.67万元，污水处理费及城市配套费增加21.77万元。本年支出30.6万元，较上年决算增加6.43万元，增长26.6%，主要原因是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增加5.33万元，其他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减少20.67万元，污水处理费及城市配套费增加21.77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0年度无该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11.71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下降0.9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支出。较上年支出数11.93万元减少0.22万元，下降1.84%，主要原因：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下降；二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有所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本单位2020年度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增长0.0%。与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年来均未发生因公出国（境）支出。

公务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2020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与年初预算数持平。较上年支出数增加0万元，与上年支出数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2020年度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主要用于镇内应急保障等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支出数持平。

公务接待费7.71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区内相关部门检查指导工作发生的接待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0.11万元，下降1.41%；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22万元，下降2.77%。较年初预算数和上年决算数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因此公务接待费有所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20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国内公务接待134批次1405人次。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度高桥镇机关运行经费128.48万元，2019年度高桥镇机关运行费149万元，比去年减少20.52万元，进一步压减办公支出，减少13.77%。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及其他交通费用等。

本年度会议费支出4.5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08万元，增长1.7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会议费略有增长；本年度培训费支出1.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0.15万元，增长9.68%，主要原因是加大脱贫攻坚、产业发展等中心工作培训力度。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8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其他用车3辆，主要用于场镇垃圾清运，洒水等环境卫生。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2020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24.56万元，为罗家寨项目区农村公路硬化工程采购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镇对高桥镇双胜村、新安村农村公路硬化工程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以填报目标自评表形式开展自评1项，涉及财政预算资金7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2020年项目绩效自评表** |
| 项目名称 | 　开州区高桥镇双胜村、新安村农村公路硬化工程 | 自评总分（分） | 99.5　 |
| 主管部门 | 　高桥镇人民政府 | 财政科室 | 　农业科 | 项目联系人 | 谭亮　 | 联系电话 | 15923488023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调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执行率（%） | 执行率权重 | 执行率得分（分） |
| 年度总金额 | 　70 | 　70 | 70　 | 　100 | 　10 | 　10 |
| 其中：市级支出 | 　 | 　 | 　 | 　 | 　 | 　 |
| 补助区县 | 　 | 　 | 　 | 　 | 　 | 　 |
| 当年绩效目标 | 年初绩效目标 | 全年（调整）绩效目标 |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新建改建公路里程５.４公里，解决出行难的问题2. 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劳动者收入9000元，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１６６人 | 　1.新建改建公路里程５．４公里，解决出行难的问题2. 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劳动者收入9000元，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１６６人 | 一是完成双胜村、新安村5.4公里农村公路硬化，平均宽度达4米，厚度达20CM，强度砼C25，解决2个村5个社约1200人出行难及生产生活不便问题；二是项目及时完成率95%，贫困群众满意度95%；三是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劳动者收入9000元，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9200元，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166人。　 |
| 绩效指标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指标性质 | 年初指标值 | 调整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得分系数（%） | 指标权重（分） | 指标得分（分） | 是否核心指标 |
| 数量指标 | 公里 | ≥ | 5.4 | 5.4 | 5.4 | 100 | 10 | 10 | 是 |
| 质量指标 | % | ≥ | 100 | 100 | 100 | 100 | 10 | 10 | 是 |
| 时效指标 | % | ≥ | 100 | 100 | 95 | 95 | 10 | 9.5 | 否 |
| 成本指标 | 万元/公里 | ≤ | 109 | 109 | 92.59 | 100 | 10 | 10 | 是 |
| 经济效益指标 | 元 | ≥ | 9000 | 9000 | 9000 | 100 | 10 | 10 | 否 |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 | ≥ | 166 | 166 | 166 | 100 | 20 | 20 | 是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年 | ≥ | 10 | 10 | 10 | 100 | 10 | 10 | 否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 | 95 | 95 | 95 | 100 | 10 | 10 | 是 |
| 说明 | 　 |

2.高桥镇双胜村、新安村农村公路硬化工程项目绩效目标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总体完成情况良好。项目总投资为590万元，其中财政预算资金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完成双胜村、新安村5.4公里农村公路硬化，平均宽度达4米，厚度达20CM，强度砼C25，解决2个村5个社约1200人出行难及生产生活不便问题；二是项目及时完成率95%，贫困群众满意度95%；三是贫困地区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劳动者收入9000元，以工代赈项目增加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收入9200元，受益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数166人。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和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023-52489016